

证券代码:002483 证券简称:润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0-018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0年11月17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0年11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吴建先生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优化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优化调整,即在原计划实施地点基础上,增加与润邦重机现有厂区一路之隔的80亩土地作为该项目实施地点,并同意将80亩土地的土地购置费用和厂房基建安装等费用纳入“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优化调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对外信息披露和使用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刊登的《对外信息披露和使用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刊登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特定对象来访接待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刊登的《特定对象来访接待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定于2010年12月3日召开2010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一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83 证券简称:润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0-019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0年11月12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0年11月17日召开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光玉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优化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优化调整,即在原计划实施地点基础上,增加与润邦重机现有厂区一路之隔的80亩土地作为该项目实施地点,并同意将80亩土地的土地购置费用和厂房基建安装等费用纳入“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优化调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0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83 证券简称:润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0-020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优化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2010年11月17日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优化调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本次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227号文核准,2010年9月1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发行5,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29.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45,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271.98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38,728.02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并编号为信会师证字[2010]1063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公司运用募集资金投资于“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海洋工程装备项目和“船壳生产综合技术改造项目”。

- 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的基本情况

“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润邦重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邦重机”)负责实施,实施的主要内容为:

- 建设江苏省特种起重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投资建设年产65,000吨起重装备生产基地。
- 65,000吨起重装备生产基地选址润邦重机现有厂区内,占地130亩。
- 在全国范围内建成分布合理的营销体系和售后服务网络。

项目总投资62,727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

- 优化调整实施地点的原因

- 受市场竞争对手的影响,公司产品结构和销售规模发生了比较大的变化,对公司的机电安装能力和场地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 随着生产的发展积累,公司产品质量控制、研发设计、服务能力、现场控制能力等受到客户的充分认可,近期,客户已对公司多种产品提出机电一体化、完整装备产品的需求,而且今后将会是一个持续的趋势。
- 二是公司自主品牌“杰马”起重装备产品已逐步得到市场的认可,市场份额越来越大,而且承接了多类特大吨位起重装备订单,公司预计今后特大吨位起重装备订单将会越来越多。上述变化导致公司急需增强机电安装能力,对场地空间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 充分利用公司资源,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效益。

2010年上半年,润邦重机竞拍获得一块工业用地,已取得相关土地权属证明,面积5358.55平方米(约80亩),该地块位于润邦重机现有厂区正对面(中间间隔蒋梁路),公司计划在该地块上建设一个一流的高档机电安装车间,以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

为最大限度合理利用公司现有资源,公司对原有机电安装能力、“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新增机电安装能力以及上述80亩土地进行了综合考虑,将把上述80亩土地纳入“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使其成为“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地点之一。

- 调整方案内容

- 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由原来的润邦重机”区内130亩土地,调整为在原来实施地点的基础上增加上述80亩土地。
- 上述80亩土地的土地购置费、厂房基建和安装等费用全部纳入“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
- “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中机电安装工程方面的人员将主要在上述80亩土地上实施。
- “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总投资不变,仍为62,727万元。公司将本着节约的原则,从各方面、各环节控制成本费用,在原有投资总额范围内对各项目进行内部优化调整。项目建设过程中,如原有总投资额不足,公司将自筹资金解决。
- 项目资金使用安排调整情况

由于对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了优化调整,造成项目资金使用安排有一定变化,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调整前金额(万元)	调整金额(万元)	调整后金额(万元)
一、土地及固定资产投资	42,686	0	42,686
土地使用费	3,428	2048	5,476
建筑工程费	11,165	-1700	9,465
生产研发设备	28,093	-348	27,745
二、软件等无形资产投资	3,551	0	3,551
三、研究开发费	2,000	0	2,000
四、市场推广费	2,800	0	2,800
五、配套设施资金	11,690	0	11,690
合计	62,727	0	62,727

上表中,调整前为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项目投资概算。公司对“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优化调整后,项目总投资额保持不变。项目资金使用安排调整的具体内容及原因为:

- 本次实施地点优化调整新增费用为80亩土地的土地购置费2048万元,不新增其他费用。

证券代码:002483 证券简称:润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0-021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10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10年12月3日(星期三)召开2010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0年12月3日(星期三)上午10:00开始,会期半天。
-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
- 会议地点: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路9号公司会议室。
- 出席对象:

- 截至2010年11月29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公司聘请的律师。

- 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优化调整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2010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刊登于2010年11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网。

- 会议登记办法

- 登记时间:2010年11月30日—12月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
-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路9号)
- 登记方式:

-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 受托出席股东大会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人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 其他事项

- 联系方式

- 联系电话:0513-80100206
- 传真号码:0513-80100206
- 联系人:谢贵兴 章晋军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路9号

邮政编码:226010

- 会议时间:与会议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费用:按实际发生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83 证券简称:润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0-022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0年11月12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0年11月17日召开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光玉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优化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优化调整,即在原计划实施地点基础上,增加与润邦重机现有厂区一路之隔的80亩土地作为该项目实施地点,并同意将80亩土地的土地购置费用和厂房基建安装等费用纳入“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优化调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0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83 证券简称:润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0-023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0年11月12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0年11月17日召开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光玉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优化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优化调整,即在原计划实施地点基础上,增加与润邦重机现有厂区一路之隔的80亩土地作为该项目实施地点,并同意将80亩土地的土地购置费用和厂房基建安装等费用纳入“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起重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优化调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0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华斯股份 公告编号:2010-001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A股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52号文核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证监上[2010]439号《关于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上市的通知》的审核同意,公司已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85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2.00元,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6,7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216.4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848.36万元。本公司于2010年10月26日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为5,848.36万元。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查,并出具立信大华验字[2010]12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以下简称“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以及与公司募集资金应当遵守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集中管理,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基于上述情况,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渣打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河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中宁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上述五家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719860770018010017344,截至2010年10月26日,专户余额为4,335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的“表皮膜设备研发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 渣打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51301201200005051,截至2010年10月26日,专户余额为8,033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的“表皮膜设备研发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河北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13108008010018021081,截至2010年10月26日,专户余额为5,655.35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的“直营店及配送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5721010100090469,截至2010年10月26日,专户余额为2,976.51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的“表皮膜设备研发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宁支行

2.审议通过了《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补选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表决结果:185,478,42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3.审议通过了《公司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85,478,42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四、律师声明书的法律意见

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刘雁翎到会见证了本次会议的全过程,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意见如下:本协议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会议召集人具备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备查文件

- 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06 证券简称:莱宝高科 公告编号:2010-033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会议召开情况

- 召开日期: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七日上午9:30-10:30
-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朗山路二一路公司三楼第五会议室
-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建东先生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9人,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数为185,478,4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25%。

公司部分董事、部分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 提案审议和表决的情况

-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85,478,42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2.审议通过了《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补选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表决结果:185,478,42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3.审议通过了《公司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85,478,42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四、律师声明书的法律意见

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刘雁翎到会见证了本次会议的全过程,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意见如下:本协议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会议召集人具备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备查文件

- 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10-052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线 恢复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全年生产经营计划和BRC(国际零售协会)British Retail Consortium(认证工作)需要,公司于9月20日召开对治理董事会(以下简称“董事会”)的主张生产恢复生产线(具体内容详见公告2010-045)。自目前为止公司维生素C主要生产线已检修完毕,从2010年11月17日起全面恢复生产。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0063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追加承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追加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累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394.5	1.4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00	6.30
合计:	2094.5	7.76

注:无限售条件股份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其所持股份已于2008年4月28日获得流通,但由于无限售条件股份在担任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按照相关规定,无限售条件股份未获流通总量的75%为无限售流通股,剩余部分为无限售限售股份。

3.追加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累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熊耀中	37	0.14

二、此次追加承诺的主要内容:

- 追加承诺涉及股份

股东名称	追加承诺涉及股份	限售限售截止日	延长锁定期(年/月)	延长锁定期后的限售截止日	设定的最低减持价	
熊耀中	2094.5	7.76	2008年4月28日	一年	2011年11月16日	无

三、协议主要内容:

- 追加承诺涉及股份

2010年11月16日,宁夏大元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光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彩国际”)以及北京保利龙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龙马”)在北京签订了三方战略合作协议书。

-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光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光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中国设立且合法存续的公司,成立于1998年,注册资本5,000万元,致力于国际资源项目合作的全球性投资机构,其业务包括投融资、兼并收购、投资管理和金融服务等为一体。拥有丰富的“并购”经验,并拥有专业的金矿勘测和管理团队,及优秀的证券金融团队。
- 北京保利龙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保利集团旗下专业的资产管理公司,2004年成立于北京,注册资本1,000万元。主要从事战略投资、资产管理及金融服务等业务,拥有丰富的资产管理经验及良好的政府及金融机构合作关系。

三、协议主要内容:

- 本协议的签订双方充分利用光彩国际金矿资源收购方面的经验以及保利龙马专业的资产管理经验,建立投资决策委员会,帮助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投资收购优质金矿资源,搭建更广阔的资源、融资和管理平台,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 本协议签署后,各方即取得本合同协议书框架下设立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项目唯一合作权,在同等条件下,任何一方应优先选择本协议的另外两方进行合作,并保证在本协议签署后3年内,不再寻找与任何第三方就此项目进行实质性的洽谈合作。
- 本协议是双方合作的战略性、意向性约定,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具体投资项目公司将另行签署协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履行各项决策程序,并按照规定进行披露。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大元股份 编号:临-2010-38

宁夏大元化工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述:

2010年11月16日,宁夏大元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光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彩国际”)以及北京保利龙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龙马”)在北京签订了三方战略合作协议书。

-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光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光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中国设立且合法存续的公司,成立于1998年,注册资本5,000万元,致力于国际资源项目合作的全球性投资机构,其业务包括投融资、兼并收购、投资管理和金融服务等为一体。拥有丰富的“并购”经验,并拥有专业的金矿勘测和管理团队,及优秀的证券金融团队。
- 北京保利龙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保利集团旗下专业的资产管理公司,2004年成立于北京,注册资本1,000万元。主要从事战略投资、资产管理及金融服务等业务,拥有丰富的资产管理经验及良好的政府及金融机构合作关系。

三、协议主要内容:

- 本协议的签订双方充分利用光彩国际金矿资源收购方面的经验以及保利龙马专业的资产管理经验,建立投资决策委员会,帮助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投资收购优质金矿资源,搭建更广阔的资源、融资和管理平台,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 本协议签署后,各方即取得本合同协议书框架下设立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项目唯一合作权,在同等条件下,任何一方应优先选择本协议的另外两方进行合作,并保证在本协议签署后3年内,不再寻找与任何第三方就此项目进行实质性的洽谈合作。
- 本协议是双方合作的战略性、意向性约定,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具体投资项目公司将另行签署协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履行各项决策程序,并按照规定进行披露。

宁夏大元化工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中国嘉陵 编号:临2010-040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 二〇一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在召开期间无新增、否决或变更议案事项。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以下简称“公司”)二〇一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0年11月17日上午十时在重庆市坪坝区双碑隆腾宾馆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共19人,代表有效表决权185,883,173股,占股本总额687,280.00股的27.05%,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龚兵先生主持进行。

三、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进行。

-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0 选举任有德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85,883,1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股东授权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股东授权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股东授权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所有股东(股东授权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有效通过。

- 选举王家祥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85,883,1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股东授权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股东授权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股东授权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所有股东(股东授权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有效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重庆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刘霞海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备查文件

- 股东大会决议;
- 重庆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七日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便于公司玉米采购业务及粮食贸易业务的开展,公司拟出资100万元设立蚌埠瑞瑞饲料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100%。

- 董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于2010年11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四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蚌埠瑞瑞饲料有限公司”的议案》,本次会议方式应有9名董事表决,实际表决9名,表决情况:全体董事一致同意。

- 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决议批准,经董事会批准后即可实施。

- 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 出资方式:以现金出资100万元;
- 资金来源:以自有资金出资;
- 标的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蚌埠瑞瑞饲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史公之先生

注册地址:安徽省蚌埠市大庆路73号

注册资本:100万元;

经营范围:玉米贸易、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与销售。

- 对外投资的影响:对公司每年产能需求量大100吨左右,设立该公司有利于增强原料采购的灵活性,完善原料采购体系,降低原料采购成本。

- 备查文件

四届三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安徽非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38 编号:临-2010-035

海南椰岛关于“椰岛广场”项目 通过规划审批及免除项目城市设施 建设配套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椰岛广场”原位于海口市龙华路43号,土地将新建“椰岛广场”项目,该项目规划设计建筑面积115562.68平方米,已于2010年11月17日取得《规划许可证》。

经公司申请,海口市人民政府批准了《关于免除“椰岛广场”项目城市设施建设配套费的报告》,共免除“椰岛广场”项目的城市设施建设配套费25423789.6元,该次减免可减免“椰岛广场”项目成本25423789.6元。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10-017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暨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股票已于2010年8月3日起停牌,并预计在2010年11月18日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发布有关该事项的进展公告。

自公司股票停牌之日起,公司及各方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仍就重大资产重组的某些事项与有关方面作进一步协调和沟通,公司股票不能在原预计复牌时间恢复交易。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0年11月18日继续停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八日